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

2018 年度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香溢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担保）
- 2018 年预计担保金额：40 亿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8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香溢担保公司 2018 年度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为香溢担保 2018 年度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最高额 40 亿元保证担保。

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是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重点发展的业务产品，具有低风险的特点。通过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既能提高业绩，又能为类金融业务集聚更多的优质客户。

几年来，香溢担保获得了浦发银行、中国银行、杭州银行、宁波银行等多家银行的保函担保授信，并开展了保函合作业务。

银行为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授信，都需要上市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前提要求。2018 年度，公司已就香溢担保公司工程保函担保业务向多家银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23.2 亿元。

工程保函担保业务开展至今业务质量良好，业务风险可控，促进了类金融业务的健康发展。为争取更多银行对香溢担保履约担保业务更多的授信，进一步做大低风险的非融资担保业务，拟对香溢担保公司工程保函担保业务实行年度最高额保证额度 40 亿元的专项授权。

上述专项授权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自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新的专项担保计划日止。上述专项担保额度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拟由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该额度范围内执行。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浙江香溢担保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90%），注册资本：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邱樟海，经营范围：经营融资性担保业务、非融资性担保业务等。

2017年12月31日，总资产27,730.25万元，净资产24,189.15万元，资产负债率12.77%；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3,411.22万元，净利润834.35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该担保是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提供的担保，同意为香溢担保公司 2018 年度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最高额 40 亿元保证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和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的最高额保证担保 232,00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实际使用担保余额 183,516.85 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下属公司提供贷款担保 39,698.25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合计为 223,215.10 万元，占公司 2016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 201,560.36 万元的 110.74%。无其它担保、无逾期担保。

本次年度最高额保证担保计划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3 日